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861104 版面：三十版

亞運參賽標準 出爐

體總增列建議 中華男籃金牌軍有機會在亞運亮相

【記者賴清宮台北報導】全國體總所彙整的明年曼谷亞運會中華各單項運動代表隊參賽標準，是以上一屆亞運會、亞洲盃及釜山東亞運的三項綜合成績為根據，唯獨球類項目卻無法適用。為求公平起見，全國體總建議，球類仍應有以東亞運前兩名為參考成績的權利，獲得本屆東亞運男籃金牌的中華男籃隊就可望在曼谷亞運會現身。

體總訂定參賽標準，採客觀標準、量級區分、個人及團體合併競賽、無客觀標準及團體球類共五大類。第一、二類是以上一屆亞運會、廣島、第四名、最近一屆亞洲盃第四名及釜山東亞運第三名的三個賽會成績為依據，其中，具客觀標準者是取三者的中、低標準平均值。

而量級區分類則是由協會自三個賽會中擇一。

至於，第三、四、五類卻將東亞運成績排除，比其他單項少了一次的機會，又以男籃受影響最大。體總表示，獲東亞運金牌的中華男籃隊卻無法參加亞運會，實在說不過去，所以才會增訂東亞運前二名為參賽標準的建議。

全國體總表示，今天就將這份參賽標準呈報體委會，核准通過之後，月底在左訓中心將有一場為期兩天的各單項協會秘書長及體總專項委員聯合座談會，會上就正式公佈，並且要求協會儘速訂定選拔時間及辦法。而考量明年十二月曼谷亞運會前，選手還參加十月份的台灣區運會，屆時若有參賽選手超額的情況，區運會的成績將列為最後取捨的依據。